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Chu Kong Shipping Enterprises (Group) Co.,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60)

**就股東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及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持續關連交易(「該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該延遲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該延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為釐定出席預期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之過戶登記。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權利，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如該公告及該延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進一步資料；(ii)獨立董事委員致獨立股東的推薦意見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及(iv)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之通函(「通函」)，連同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通函，寄發通函的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五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廣輝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廣輝先生、吳強先生及劉武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鍾燕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棋昌先生、邱麗文女士及鄒秉星先生。